

济南市莱芜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1]

济南市莱芜区统计局

济南市莱芜区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7月1日

根据国务院的决定，我国以2020年11月1日零时为标准时点进行了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在国务院、省、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在区直各部门、各镇街和全体居民的积极配合下，通过广大普查工作人员的艰苦努力，圆满完成人口普查任务。现将普查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一、常住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2]969632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3]的989535人相比，十年共减少19903人，减少2.01%，年平均减少0.2%。

二、户别人口

全区共有家庭户^[4]367530户，集体户9929户，家庭户人口为914621人，集体户人口为55011人。平均每个家庭户的人口为2.49人，比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2.7人减少0.21人。

三、性别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男性人口为485417人，占50.1%；女性人口为484215人，占49.9%。常住人口性别比（以女性为

100, 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的100.45下降到100.25。

四、年龄构成

全区常住人口中,0—14岁人口为147692人,占15.23%;15—59岁人口为579746人,占59.79%;60岁及以上人口为242194人,占24.98%,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168642人,占17.39%。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0—14岁人口的比重下降0.53个百分点,15—59岁人口的比重下降8.68个百分点,60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9.21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的比重上升6.99个百分点。

五、受教育情况

全区常住人口中,拥有大学(指大专及以上)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48933人;拥有高中(含中专)文化程度的人口为160859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人口为342267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人口为209176人(以上各种受教育程度的人包括各类学校的毕业生、肄业生和在校生)。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每10万人中拥有大学文化程度的由7513人上升为15360人;拥有高中文化程度的由15931人上升为16590人;拥有初中文化程度的由42476人下降为35299人;拥有小学文化程度的由24942人下降为21573人。

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全区常住人口中,

15岁及以上人口的平均受教育年限^[5]由10.01年下降至9.84年。

全区常住人口中，文盲人口（15岁及以上不识字的人）为33735人，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文盲人口减少811人，文盲率^[6]由4.14%下降为3.48%，下降0.66个百分点。

六、城乡^[7]人口

全区常住人口中，居住在城镇的人口为561156人，占57.87%；居住在乡村的人口为408476人，占42.13%。与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相比，城镇人口增加72483人，乡村人口减少92386人，城镇人口比重增加8.49个百分点。

七、流动人口^[8]

全区常住人口中，人户分离人口^[9]为214221人，其中，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10]为175800人，流动人口为38421人。

注释：

[1]本公报数据均为初步汇总数据。

[2]常住人口包括：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户口在本乡镇街道或户口待定的人；居住在本乡镇街道且离开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半年以上的人；户口在本乡镇街道且外出不满半年或在境外工作学习的人。

[3] 2010年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数据包含原莱芜市莱城区、原莱芜市高新区、原莱芜市雪野旅游区、原莱芜市泰钢工业园数据。

[4]家庭户是指以家庭成员关系为主、居住一处共同生活的人组成的户。

[5]平均受教育年限是将各种受教育程度折算成受教育年限计算平均数得出的，具体的折算标准是：小学=6年，初中=9年，高中=12年，大专及以上=16年。

[6]文盲率是指全区常住人口中15岁及以上不识字人口所占比例。

[7]城镇、乡村是按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划分城乡的规定》划分的。

[8]流动人口是指人户分离人口中扣除区辖区内人户分离的人口。

[9]人户分离人口是指居住地与户口登记地所在的乡镇街道不一致且离开户口登记地半年以上的人口。

[10]区辖区内人户分离人口是指一个直辖区或地级区所辖的区内和区与区之间，居住地和户口登记地不在同一乡镇街道的人口。